

公司代码：605090

公司简称：九丰能源

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793 元（含税），以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股本总数 442,969,866 股测算，预计共分配股利 79,424,496.97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九丰能源	605090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吉艳	郑杰
电话	020-38103095	020-38103095
办公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林和西路 耀中广场A座2116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林和西路 耀中广场A座2116
电子信箱	jxjf@jovo.com.cn	jxjf@jovo.com.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7,978,841,229.71	4,352,463,733.82	83.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588,656,676.45	2,513,124,850.02	122.38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6,633,409,856.16	3,799,748,017.74	74.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7,148,693.14	351,855,385.83	12.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39,390,019.79	320,421,338.61	37.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408,179.87	179,283,539.25	-12.7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57	16.30	减少3.7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6	0.98	8.1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6	0.98	8.16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54,787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广东九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35	143,286,120	143,286,120	无	0
张建国	境内自然人	11.71	51,879,456	51,879,456	无	0
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未确认持有人证券专用账户	其他	7.04	31,169,472	31,169,472	无	0
蔡丽红	境内自然人	5.02	22,234,056	22,234,056	无	0
蔡丽萍	境内自然人	4.46	19,763,602	19,763,602	无	0
广州市盈发投资中心(有限	其他	3.42	15,156,211	15,156,211	无	0

合伙)						
汇天泽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7	9,160,306	9,160,306	无	0
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7	9,160,306	9,160,306	无	0
Valuevale Investment Limited	境外法人	2.07	9,160,306	9,160,306	无	0
广州恒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88	8,346,058	8,346,058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张建国与蔡丽红系夫妻关系;蔡丽红、蔡丽萍系兄弟姐妹关系;九丰控股的股东为张建国、蔡丽红;盈发投资的主要合伙人为张建国、蔡丽红,执行事务合伙人为蔡丽红。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